公开公平公正 http://www.szse.cn



综合协议交易平台 业务培训材料

2008年12月

内容

- n 平台概述
- n 背景及意义
- n 平台特色
- n 平台业务
- n 后续计划



一、平台概述

- n 综合协议交易平台,简称"协议平台"或INTS,是为会员和 合格投资者进行各类证券大宗交易或协议交易提供的交易 系统;
- n 通过协议平台,会员和合格投资者可以进行证券大宗交易 以及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权份额等证券的协议交易;
- n 服务于不同机构投资者交易需求,协议平台提供灵活的业务模块组合、多样化报价成交功能以及多渠道交易信息广播渠道:
- n 可根据市场需求,配套主交易商、做市商制度,支持大宗股票回购和高息票据等业务和产品创新。



二、背景及意义

- n 从境外成熟市场经验来看,近年来相对交易所而言所谓的"场内"、"场外"市场的边界日渐模糊,交易所协议转让市场的交易品种日益丰富;
- n 原有大宗交易系统进行的各项业务相互隔离,没有形成有效市场,大宗交易系统功能相对简单;
- n 随着公司债发行规模的逐步扩大,债券通过集中竞价系统 进行交易的缺陷逐渐突出,市场对债券大宗协议交易的需 求日益增长。



二、背景及意义(续)

- n 满足多样化流动性服务手段的需求
 - n 建立并完善协议交易制度,是对竞价交易制度的有益补充
- n 满足多品种不同协议交易需求
 - n 交易产品的流动性较低,不连续
 - n 价格发现不直接,通过点对点的协议完成
 - n 协议转让为基础(核心),表现为多种形式的报价撮合
- n 满足特定主体协议交易服务方式的需求
 - n 市场信息具有相当程度的不完整性
 - n 市场主体范围较竞价市场小、专,形成特定投资者群体







三、平台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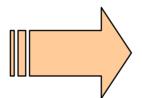
- n业务模块重新整合、定义
- n 平台报价、成交和查询功能优化
- n 多渠道交易行情广播渠道



3.1 业务模块重新整合、定义

大宗交易

A股 B股 基金 债券 债券



协议转让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证券化)

协议交易

权益类证券大宗交易

A股、B股、基金

债券大宗交易

国债、企业债 公司债、可转债 分离交易可转债 债券质押式回购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协议交易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2 平台报价、成交和查询功能优化

- n 更丰富的报价方式
 - n 意向申报;
 - n 定价申报;
 - n 双边报价;
 - n 成交申报;
- n 更强大的成交功能
 - n 点击成交
 - n 成交实时确认(可配置)
- n 多维度个性化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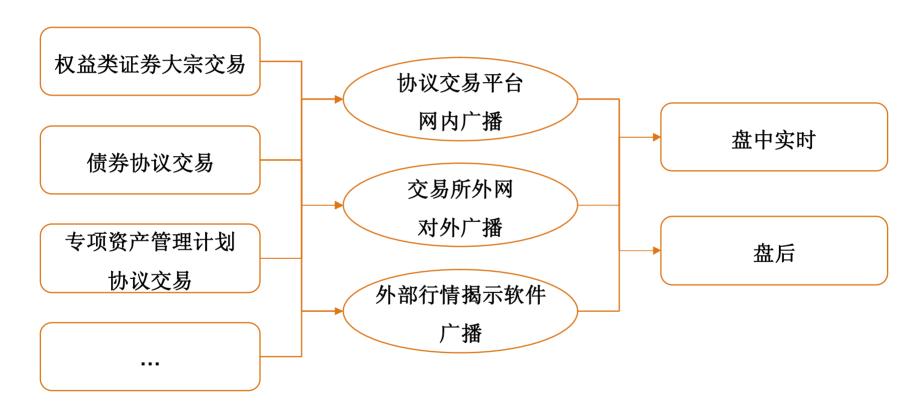






3.3 多渠道交易行情广播渠道

n 根据不同功能模块实现协议交易信息多渠道、分层次、分 时段广播





四、平台业务

- n 权益类证券大宗交易
 - n A股、B股、基金
- n债券大宗交易
 - n 国债、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 换公司债券和债券质押式回购
- n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权份额协议交易
 - n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4.1 权益类证券大宗交易

n 最低门槛

- n A股单笔交易数量不低于50万股,或者交易金额不低于300万元人 民币;
- n B股单笔交易数量不低于5万股,或者交易金额不低于30万元港币;
- n 基金单笔交易数量不低于**300**万份,或者交易金额不低于**300**万元人民币;
- n 拟取消证券组合大宗交易的规定。

n价格区间

- n 有价格涨跌幅限制的,在当日涨跌幅价格限制范围内确定;
- n 无价格涨跌幅限制的,在前收盘价的上下30%或当日已成交的最高、最低价之间自行协商确定。





4.2 债券大宗交易

n 最低门槛调整为

- n 债券单笔现货交易数量不低于5000张(以人民币100元面额为1张)或者交易金额不低于50万元人民币;
- n 债券单笔质押式回购交易数量不低于5000张(以人民币100元面额为1张)
- n 拟取消证券组合大宗交易的规定。

n价格区间

n 由买卖双方在前收盘价的上下30%或当日已成交的最高、最低价 之间自行协商确定。

n 费用减免

n 2009年1月12日起一年内暂免征收债券大宗交易经手费(不含监管规费)。





4.2 债券大宗交易(续)

n 交易效率

- n 公司债券实时确认成交,其他债券在竞价系统交易结束后确认;
- n 允许回转交易;
- n 公司债券:协议平台T日买入的, T+2日在竞价系统可用;竞价系统T日买入的, T日在协议平台可用;
- n 其他债券:协议平台T日买入的, T+1日在竞价系统可用;竞价系统T日买入的, T日在协议平台可用。

n 公司债交收失败处理

- n 公司债券(包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在协议平台采用**T**+**1**非担保交收方式;
- n 在**T**+1日交收时,结算公司依照非担保交收原则,对钱券不足的 交易视为交收失败处理。





4.3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协议交易

- n 最低门槛
 - n 单笔成交申报最低数量为500份,且转让数量必须为10份的倍数
- n价格区间
 - n 由买卖双方自行协议确定。
- n 实时确认成交
 - n 每个交易日9:15至11:30、13:00至15:30
- n 交易效率
 - n 允许回转交易



五、后续计划

n 分层次用户管理

n 目前平台在技术上可以支持一个交易单元下多用户模式,在系统容量得到提高的基础上全面放开交易单元与交易用户一对一关系,并引入多层次用户管理模式。

n 配套更灵活的结算制度

n 考虑根据不同产品和业务匹配多样化结算方式,提高协议平台交易效率。

n 提供更便利的接入方式。

n 目前用户以提供Intranet终端的方式接入,后续考虑电子化接口等 多种系统接入方式,改进系统管理效率,降低使用成本。





五、后续计划(续)

- n 与竞价系统衔接的问题
 - 目前协议平台与竞价系统前台分离,后续将考虑协议平台与竞价系统如何整合以及如何为会员端操作提供便利的问题。
- n 适应市场需求和业务产品创新
 - n 密切关注市场需求,围绕业务和规则变革引入更贴近市场的业务 模块,完善平台功能,促进交易所主导的券商间市场的形成。



END

